

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邵市监函〔2025〕33号（A类）

对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0341号 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农业农村局：

宁科杰委员在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加强“邵阳红”品牌传播的建议》（第0341号），我局作为协办单位，结合职能职责，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一、规范品牌管理，夯实品牌建设制度基础。

严格落实《“邵阳红”集体商标管理与使用规范》，建立“申请-审核-授权-监管”全流程管理机制，截至2024年底，累计核准104家目录企业、227个产品使用集体商标。开展集体商标使用专项培训3期，组织120余家企业学习商标法及配套规定，督促和引导“邵阳红”企业完成统一包装标识、企业标识、赋码销售、溯源体系建设等工作，进一步规范使用“邵阳红”品牌“四元素”。

二、强化质量监管，筑牢品牌品质保障防线。

围绕产地环境、种植技术、产品加工、包装标识等关键环节，推动制定邵阳红特色农产品质量标准和操作规程，推动农产品生产、加工、销售的标准化、规范化，实现“从田间到餐桌”的全链条标准管控。建立“邵阳红”产品质量风险监测机制，聚焦茶

叶农残、粮油黄曲霉毒素等重点指标，开展专项整治。推行“两证+追溯”管理模式，督促引导目录企业 100%建立进货查验、生产记录、出厂检验制度，确保产品质量可溯可控。

三、严打侵权行为，营造品牌保护良好环境。

将“邵阳红”纳入知识产权保护重点，开展专项执法行动，办理专利侵权纠纷案件 82 件。推进知识产权维权援助网络建设，成立市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，建立纠纷调解专家库，受理调解知识产权纠纷案件 70 件，调解成功率 100%。构建协同保护工作机制，健全行刑纪衔接贯通机制，与市中院、检察、公安、海关分别签署合作协议，协同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。邀请省知识产权保护中心、市中级人民法院专家为全市 100 余家企业开展纠纷调解应对专题培训。

四、优化服务举措，激发品牌发展内生动力。

开通“邵阳红”企业注册登记绿色通道，压缩食品生产许可审批时限 30%，为 26 家新入目录企业提供“一站式”办证服务。推行“首违不罚”柔性监管，对首次轻微违规企业责令整改，不予行政处罚，营造包容审慎的发展环境。持续加强邵阳市商标受理窗口和品牌指导站建设，免费发放企业《知识产权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》1000 余册，提升综合服务能力。积极推荐“邵阳红”公用品牌申报“湖南名品”“湖南十佳品牌案例”和“湖南十大新锐品牌”，提升品牌影响力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充分发挥知识产权、食品安全、标准认证等

方面职能优势，通过建立健全区域公共品牌的标准体系、保护体系和应用体系，做强“邵阳红”区域公用品牌，推动我市农产品产业规范化、标准化、品牌化、体系化发展。

以上意见，供贵局在正式答复时参考。



抄 报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协提案委

联系人：董平海，邵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运用科科长

电 话：13973903306